

##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钱江生化”）已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向海宁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803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披露的《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后及时开展了标的资产过户及非公开发行股份相关工作。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总结材料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通过，公司将尽快办理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公司已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等相关发行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6 日